

政府采购广告服务合同

编号：1169829321120220003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长兴县泗安镇二界岭中心幼儿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长兴创艺广告工作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湖州市长兴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广告服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广告服务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广告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服务项目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无等级广告企业	多种	1	项	29998.00	29998.00
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贰万玖仟玖佰玖拾捌元整，小写29998.00元。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时间	付款比例（%）	金额（元）	备注
--	100.00	29998.00	--

三、服务条款

1.甲方权利、责任和义务

- 对乙方工作进行检查，并及时指出错误。
- 乙方未按施工方案进行施工，或违反相关安全规定、违章施工，有权停止乙方施工。

2.乙方权利、责任和义务

- 在规定的期限内，必须高质量完成工程，并做好安全施工标识。
- 乙方在施工中人员凡在离地面两米以上进行的作业，都属于高空作业。所有高空作业者，不论什么工种，进行作业的时间、地点，也不论专业或临时，均应执行高空作业安全管理规定；如佩戴安全帽、系安全带、设立防护网等。
- 在施工范围内乙方对第三方（人、物）造成伤害，其后果由乙方负责，并承担全部责任；如对甲方原有设备及成品等物品造成损坏的，由乙方负责对损毁物品进行赔偿。
- 乙方员工在工作期间，因安全责任造成的任何事故，由乙方负责，甲方不负任何责任。
- 凡遇有（闪电、打雷、暴雨、大风）可能发生危险情况之一时，应立即停止露天高空作业。

3.关于验收

- 乙方全部安装完工后3日内，甲方组织正式验收。
- 验收时，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甲方质量安全标准和设计要求。

4.质保期限

- 乙方施工项目质保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12个月。乙方确保安装牢固不脱落，因字体脱落造成的1/2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- 质保期满后，如需维修，双方另行协商。

5.工期及违约责任

- 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，15个工作日。
- 在合同有效期内，任意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随意中止合同。
- 质保期内，若因施工质量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服务采购电子合同